

基本工資工作小組第 14 次會議

與會人員發言紀要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3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本部 601 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許部長銘春

肆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紀錄：施曉穎

伍、報告事項：

第一案：報告基本工資工作小組第 13 次會議決議（定）案執行情形。

與會人員發言重點(按發言順序)：

邱一徹委員

關於「新加坡收入比我國高，為何受僱人員報酬占 GDP 的比重反而較我國低」部分，議程僅說明如何計算，但未解釋原因，請勞動部再做說明。

統計處

- 一、各國編製之國民所得，均是依照聯合國國民經濟會計制度編製發布。
- 二、就我國勞動份額來看，106 年占 44.18%，較 105 年 43.83% 上升 0.35%，因各行業經營特性不同，投入之人力資本設備比重也不同，故致勞動份額也有差異。另勞動份額較高者，其受僱員工薪資未必較高，例如：服務業，因人力投入較高，故勞動份額高，但受僱員工薪資不一定較高，所以勞動份額與員工薪資高低無絕對相關。
- 三、在工作小組第 12 次會議中亦提到，各國平均每人 GDP 在 1 萬 5 千美元至 3 萬美元之間的國家，與 4 萬美元至 6 萬 5 千美元之間的國家，勞動份額均落在 30% 至 50% 之間，從各國經驗來看，不因所得較高，勞動份額即較高，有關數據實係因各國經濟結構、產業結構、投入之資本比重而有所不同。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GDP 分配的各项組成占比會因產業特性而有所不同，平均薪資高的行業，受僱員工報酬占 GDP 的比重未必較高，例如：我國電力燃氣供應業的平均薪資是最高的，但該產業需建置發電廠、儲氣廠等，屬資本密集度高的產業，故其受僱人員報酬占 GDP 比重不到 20%，但卻是我國薪資水準最高的行業，又如製造業中的電子零組件產業，薪資水準也是較高，但同樣是屬於資本密集產業，其勞動份額於製造業中亦非最高。

鄭富雄委員

國發會負有國家投資環境的責任，且對未來的經濟預測掌握度較高，建議國發會應提出經濟成長預測值。

邱一微委員

依照勞動部統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的現場說明，受僱人員報酬占各國 GDP 的比重與各國產業結構有關，因此建議，將來討論基本工資議題時，不宜再特別強調我國受僱人員薪資報酬占比低於國際水平。

莊爵安委員(戴國榮秘書長代)

全產總近年討論基本工資時，皆提出企業盈餘逐年增加，受僱人員報酬占比逐年下降的訴求，今日經勞動部統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之說明，本會會修正訴求。未來亦不再提出受僱人員薪資報酬占 GDP 比重列為最低工資法參考指標之訴求。

李健鴻委員

現行基本工資審議辦法中訂有指標資料，第一項即是經濟成長狀況，方才討論的企業盈餘或受僱人員薪資報酬占 GDP 比重等，也是經濟成長的資料，個人認為此部分資料的呈現並無問題。

辛炳隆委員

國際比較容易產生疑惑，分析國內勞動份額占比的變化趨勢較有意義。例如；勞動份額占比下降時，應分析是否係產業升級或受僱員工人數減少所致。

何語委員

- 一、本國有許多中高階員工，在國內僅領取約 45,800 元的薪資，剩餘薪資皆在海外領取；另股票上市櫃公司的高階經理人，有 3 分之 2 的薪資在海外領取，海外薪資所得皆未納入受僱人員薪資，拉低我國平均薪資之計算。
- 二、反觀新加坡因所得稅較低，不會有在海外領取高薪的問題，皆在新加坡當地申報。希望政府未來可做更精準的統計。

李健鴻委員

- 一、許多高階經理人與雇主間並非僱傭關係而是委任關係，既非僱傭關係，其薪資可不納入受僱人員報酬計算，亦與受僱人員報酬占比無關。
- 二、新加坡貧富差距問題是亞洲第三嚴重，其吉尼係數長期以來都是 0.55 以上，台灣的吉尼係數大約在 0.33 左右，新加坡因低薪問題嚴重，2009 年金融海嘯時政府花費大量預算，提出許多薪資政策。此外，因新加坡及香港經濟高度自由開放，不宜逕將台灣經濟狀況與其比較。

廖修暖委員

建議政府應注意台灣現在已非 M 型社會，而是 L 型社會，應重視貧富差距嚴重的問題。

林至美委員

- 一、回應一下剛剛有委員詢問有關國發會所做的經濟成長率推估：國發會每年年底都會向行政院陳報下一年度的國家發展計畫，並提

出經濟成長目標值，該數值是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前一年底公布的數據，再加上下一年度要推動的政策效果所得出之努力目標。

二、因本會提出的是目標值所以不會再調整，而行政院主計總處則會依據最新實際狀況修正預估數據，故議程上的資料建議仍維持僅列出總處的數據即可。

辛炳隆委員

不僅是高階經理人，只要是外派人員，薪資都會拆帳。建議看統計數據時，應著重各年度變動比較，因每年調查誤差都存在，透過年度比較，誤差值會被抵銷。

何語委員

統計上有 73 萬名青年海外工作，這群人以基本工資在鄉鎮市公所投保健保，另有將近 7、80 萬名外派員工，其勞保投保薪資僅申報 45,800 元，無法呈現薪資全貌的狀況。

陳英玉委員

各國經濟產能及產業發展特性均不相同(亦包括政府施政指標)，受僱人員報酬占 GDP 比重也會受到影響。例如新加坡的產業較屬於高科技，故其受僱人員的產能(效益)相對較多，相較農業國家，受僱人員報酬占 GDP 比重也有所不同，數據的呈現應考量各國經濟體的性質，包括消費者物價穩定(國家產能性質與 GDP、CPI 的關係)。而我國政府扮演著照顧約 850 萬家庭與 1 千多萬勞工的生計，係應審慎評估調整基本工資調控工具利用之有效性，進而能夠保障國家經濟發展與勞工基本生活條件(廣義的基本工資)的落實。

第二案：當前經濟社會情勢之影響評估報告案，提請 公鑒。

何語委員

附件二(一三)受僱員工總薪資、經常性薪資部分，因農曆春節有時在 1 月，有時在 2 月，致發放年終獎金月份不同，相對影響總薪資之統計結果，建議未來將 1、2 月份合併統計，較可看出總薪資的比較。

統計處

今年因 2 月份資料尚未發布，未來若時程可配合，會提供 1、2 月份的累計資料。

辛炳隆委員

附件三頁 3-4，附表二之二、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關注之重要民生物資 CPI 年增率，其中 107 年全年之「上述 17 項平均」欄位為 3.29%，但在頁 3-3，附表二之一、消費者物價指數-按大類分，其中食物類 107 年的年增率僅有 0.99%，可否補充說明兩項數據差別的原因。

統計處

編製消費者物價指數時會考量商品權數，因商品種類眾多，食品類的權數比重會較小。另在計算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關注之重要民生物資 CPI 年增率時，是將該 17 類商品當成一個群體來看，兩者查價項目之權數占比不同，故與消費者物價指數會有些許差異。

辛炳隆委員

方才統計處提到的權重是否是指消費量的權重？

統計處

消費者物價指數包含食物類、衣著類、居住類、交通及通訊類、醫藥保健類、教養娛樂及雜項，商品項目繁多，食物類占一般消

費的占比不會那麼重，即使有漲價，亦較緩和。但若將這 17 項變成一個群體時，各項的權重就會相對較大，年增率就會較高。若要比較趨勢，以 107 年年增率 3.29%，與 108 年年增率 2.31% 比較，較能呈現民生物價的波動狀況。

鄭富雄委員

- 一、調薪是對未來的展望，績效獎金是對過去業績的評估，但現在評估勞工基本工資卻將過去的經濟指標(績效)當作未來調整的重要參考指標，建議應將兩者分開。
- 二、世界各國的經濟景氣，今年比去年更差，我國的經濟景氣大多會隨外界經濟狀況而波動，希望在討論基本工資時，可併同考量。

余玉枝委員

經濟部統計資料顯示工業生產連三黑，電子零件也減幅，是 34 個月來的最大波動，2 月時工業生產指數是 86.15%，年減 1.8%，第二季也不看好，製造業生產指數為 86.48%，年減 1.75%，連續三個月呈現負成長，製造業將月增 25%至 29%，整體呈現年減 4%至 7%，電子零件工廠減少 6.14%，幅度較高，機械設備為 8.9%，因受中美貿易摩擦之影響，機械外銷幅度大減，汽車年減 2.74%，國內機構預測 108 年第 1、2 季均不看好，建議政府要有危機意識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

柒、散會（上午 11 時）